

武汉市蔡甸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

关于 2025 年蔡甸区化肥减量化及商品有机肥 示范推广项目验收结果公示

按照《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一批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(武财农〔2025〕345 号)文件及《2025 年蔡甸区化肥减量化及商品有机肥示范推广工作实施方案》和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总支会议要求,在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化肥减量化包区督导小组指导下,2025 年 11 月 21 日,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工作专班组织种植业、科教、财务审计等人员组成验收专家组,对实施该示范推广项目中化肥减量化田间试验,以及承担化肥减量化核心示范区建设的 5 家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共六个业主单位,进行了集中验收、材料审核、质询、答辩等工作,经专家组评审会商,市、区项目督导专班现场督查,武汉市福锦天农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 6 家合作社(企业)均已完工项目建设内容,符合验收条件,项目通过验收,现予以公示,即:武汉市福锦天农业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武汉农德甜园种植专业合作社、武汉洪北桃姣果蔬专业合作社、武汉祥晟农产品专业合作社、蔡甸区兆丰蔬菜专业合作社、湖北禾驰科技有限公司。

公示时间:2025 年 11 月 25 日—2025 年 12 月 2 日,对公示项目完成单位如有异议,请与蔡甸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办公室联系。

联系人:曾庆利 联系电话:18971375958

蔡甸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

2025 年 11 月 25 日

